

浅谈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传统性与创新性

程雪芳

(上海外国语大学 贤达经济人文学院, 上海 201620)

(摘要) 自出版之日起, 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集》就以其艺术成就和作为了解诗圣内心世界的材料, 散发着持久的魅力。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包括柏拉图式的爱情观、传统意象的运用、以及对时间问题的关注, 在内容和修辞上达到传统与创新的精湛结合。

(关键词) 莎士比亚; 十四行诗; 传统; 创新

(中图分类号) I109.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4733(2011)02-0012-06

0. 引言

据统计, 迄今为止在莎士比亚所有作品中, 阅读最为广泛的当属《十四行诗集》。诗集共收录 154 首, 最初由伦敦出版商托马斯·索普于 1609 年独家印行, 但学术界普遍认为这些诗歌多数完成于 1593 - 1598 年间。在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问世前, 英格兰已有大量的十四行诗集出版, 比如菲利普·锡德尼爵士的《爱星者和星星》(1591)、塞缪尔·丹尼尔的《迪莉娅》(1592)、埃德蒙·斯宾塞的《爱情小诗》(1595) 等等。当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集》在 1609 年问世时, 十四行诗组作为一种文学潮流已渐进尾声, 但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还是会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这些读者当中除了恋爱中的男女, 在诗歌中重温爱情的点点滴滴, 为无以名状的情绪找到抒发的载体, 还有大量的学者和诗歌爱好者, 他们把《十四行诗集》当做莎士比亚的传记, 试图窥视这位伟大诗人和剧作家的生平轶事。因为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与其叙事诗和大量戏剧不同, 不受人物和剧情的限制, 更像是诗人直接的个人情感抒发。然而, 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的个性化程度究竟如何呢? 哪些是诗人的个性和创新使然, 哪些不过是对当时的文学传统的沿袭呢? 本文将对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传统性与创新性进行探讨。

1. 传统性

1.1 爱情观

众所周知, 十四行诗最基本的主题是爱情。《十四行诗集》中的大部分诗歌是献给一位贵族男性的, 诗人把这位贵族友人描绘为真、善、美的化身, 向他吐露自己

最真切的爱慕之情。诗集中的另一部分写给一位黑肤女人, 诗人被其深深吸引, 但却显露出鄙夷之情。因此很多读者认为莎士比亚是个同性恋, 或者是个双性恋, 甚至臆测出诗集背后隐藏的动人而又复杂的爱情关系。我不想对莎士比亚的性向加以推测和评论, 因为这并不重要。在诗人眼中这位男性友人是他灵感的源泉, 更多地代表了精神和美学上的爱。伯特兰·罗素在《婚姻与道德》中谈到, 在父系社会中父亲为了确保孩子确由己出, 非常强调妇女的美德, 而最好的办法就是使她们处于恭顺的从属地位。这种女性在肉体和精神上的双重从属性在维多利亚时代达到顶峰。不平等的两性关系导致了男女之间不可能有真正的伴侣关系。而且女性往往由于社会因素变得愚笨和无趣, 在思维和心智上不能与男人平等。因此, 从柏拉图开始, 人们往往认为男人之间的亲密关系比男女关系更有价值, 他们在思想上更为接近, 只有他们之间才可能有真正意义上的爱。蒙田《论友谊》表达了类似的观点, 他认为“若将对女人的爱情同友谊作比较, 尽管爱情来自我们的选择, 也不可能放到友谊的位置上。……爱情是以身体的快感为目的, 一旦享有, 就不复存在。相反, 友谊越被人相望, 就越被人享有, 友谊只是在获得以后才会升华, 增长和发展, 因为它是精神上的, 心灵会随之净化。……友谊不懈地走自己的路, 它在高空飞翔, 傲气凛然, 鄙夷地注视着爱情在它下面坚持走自己的路。”

因此,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中, 对贵族友人的爱恋与赞美, 以及对黑肤女人的依恋与批评沿袭了这一传统。友人代表了理想的精神之爱, 是真、善、美的化身, 而黑肤

[收稿日期] 2010-12-14

[作者简介] 程雪芳, 女,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讲师, 博士生。

女人代表了无穷的肉体欲望,让诗人内疚自责。诗人更加珍视的是前者,这一点在第20首诗歌中有集中体现:

你,我诗中的情妇兼情郎,
是造化亲自绘出你女性的面庞,
你虽有女人的柔婉的心,但没有
轻佻女人惯有的反复无常。
你的眼比她们的更真诚更明亮,
目光流盼处,事物顿染上金黄。
你有男子的风采,使你女人魂飞魄荡。
造化的本意是要让你做一个女人,
但在造你时确如喝了迷魂汤,
胡乱安一个东西在你身上,我于是
不能承欢与你,那东西我派不上用场。
既然造化造你是供女人取乐,
给我爱,但给女人做爱的宝藏。

在这首诗中,“造化”被描述为一位女性,在造一个女人时被其美貌吸引,于是在其身上加了个“东西”,把这个人变成了一个男人,使得诗人因此不能与其尽享鱼水之欢,但他认为只要能得到他的爱就可以了(“给我爱”),让女人去得到他的肉体(“给女人做爱的宝藏”)。可见他更加珍视和推崇精神上的爱。而对于女性,他往往持指责的态度,认为她们“轻佻”、“反复无常”,代表的是短暂的肉体欲望。由此可见,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中这种“重男轻女”倾向不过是对柏拉图以来欧洲传统爱情观的沿袭罢了。

1.2 意象

十四行诗作为一种诗体起源于十三世纪的意大利,后由十四世纪人文主义诗人彼特拉克发扬光大,其同时代的意大利诗人和后来欧洲其他国家的诗人竞相模仿。彼特拉克的十四行诗音韵优美,结构整齐,富于浪漫的激情。这些诗歌的灵感来源于诗人深爱的女性,诗人用优美的语言及丰富的修辞表现了她的美丽与高傲,以及自己得不到爱的回应时失落痛苦,但仍然忠实于爱人的复杂心情。十六世纪初,十四行诗被萨里、华埃特到英国,并在16世纪末诗成为英国最流行的诗体之一。

任何天才作家的创作都离不开哺育他的文化、文学土壤,莎士比亚从传统中汲取养分,其诗歌中运用了大量比喻,出现了很多传统意象。下面举例列出《十四行诗集》中出现的部分传统意象,并与斯宾塞的十四行诗组《爱情小诗》中的相似意象进行对照:

《十四行诗集》《爱情小诗》

宇宙意象“我只是从你双眼这一对恒星/破迷解惑推导出下述学问”(14)“幸福的诗句啊,那双明亮的眼睛,/时时像星光俯视来把你看望”(1)

法庭意象“为你我举手宣誓,反对我自己,/站在你的立场上捍卫你的权益”(49)“她这时主宰着一切,随心所欲/而不受法律的约束,藐视你和我”(10)

武装冲突“四十四个冬天会围攻你的额头”(2)“有

一天,我同她戳人心房的眼睛/缔结休战协定,并商谈条款”(12)

季节意象“那么,在你未经提炼之前,/莫让冬寒粗手把你体内的夏天掠走”(6)“赶快吧,亲爱的,趁着春天尚在,/失去的时光谁也不能召回来”(70)

主仆意象“爱呵,您是我的主,您的德行/早已赢得我臣服于您的忠心”(26)“我十分愿意永远做她的奴隶,/并把我被俘的心当做抵押物”(42)

宗教膜拜“你这人间天堂,请将大门打开,/让我拥入你纯洁至亲的胸怀”(110)“啊,女神,请接收这一献祭,/并保存在你最珍贵的圣物里”(22)

珍宝意象“怕的是隐秘如此你仍会被偷被抢,/对这样的宝物纵然海誓山盟也废纸一张”(48)“看吧,我的爱人身上就包含/在远方才能找到的全世界的奇珍”(15)

此外,花草的意象也非常频繁地出现在两部诗集中,以《爱情小诗》第64首为例,诗人极尽所能,详尽列举了种种香花异草,突出爱人的芬芳胜过一切:

我去吻她的唇(我蒙受这种恩典),
我仿佛闻到了百花园中的芳香,
一朵朵鲜花把芬芳的气息散发,
适合姑娘们装饰情人的卧房。
她的嘴唇香得像紫罗兰一样;
她红润的双颊香得如同红玫瑰;
她雪白的额角香得像贝拉莱初放;
她的秀目香得像石竹花绽雷;
她的酥胸香得像苗圃的草莓;
她的颈脖香得像一束耨斗菜;
她的乳房像百合,花叶没凋萎;
她的乳头香得像茉莉花初开。
这些花香把芬芳的气息散发,
她的香味却胜过所有的鲜花。

《十四行诗集》第99首也运用大量比喻来突出爱人的美貌芬芳胜过鲜花:

我对早开的紫罗兰颇有下面的微词:
温柔的贼,你若非沾溉于我爱人的气息,
又何处偷得那奇香?殷红淡紫
在你的脸颊上抹出流韵
全仗了我爱人的血脉染成。
我斥责薄荷花蕾取味于你的秀发,
我斥责百合花盗用了你手的晶莹;
荆棘丛中的玫瑰惭然发抖,
白是你的绝望,红是你的娇羞,
不红不白者,显属两色兼取,
何止取色,连你的温馨也偷。
却不料得志的花儿如窃者当诛,
为复仇,花虫咬断了它的咽喉。
曾见过鲜花万朵傲然怒放,

没一朵不借你你的秀色浓香。

以上两首诗在意象上是一脉相承的,都借由大量鲜花突出爱人之美。可以看出,莎士比亚虽然反对多愁善感的浮夸文风,可还是免不了繁复的词藻。当然,莎士比亚的这首诗在内容和想象力上比前者更丰富,不仅仅对花草进行简单的罗列,而是把它们塑造成小偷的形象,偷取了爱人的美与香,并且引入了花虫这一形象,说它咬断了小偷的咽喉,替爱人报了仇。这就反映了莎士比亚对文学传统的扬弃,也显示了他作为十四行诗巨匠的深厚功力。

1.3 时间

爱情与时间的对抗一直以来都是诗人们十分关注的问题。但丁在其抒情诗《寒冷的闪光》中就曾写道“岁序更迭不会剥夺我甜蜜的思恋”,彼特拉克也曾在《歌集》第46首中感叹“金发、俊脸、皓齿、红唇,/暮年令它们变得衰老,失去神韵”。伊丽莎白时代的很多诗人在描绘爱人美好的同时,都意识到了时间的无情,认识到它会毁掉爱人的容貌,甚至终结爱人的生命。因此除了劝友人结婚生子,把他的形象与品德延续之外,诗人往往借助诗歌的力量使爱人在自己的诗句中永存。《十四行诗集》中大量诗歌都表达了这一思想,比如第19首:

吞噬一切的流光,你磨钝了狮爪,
使大地把自己的幼婴吞掉,
你从猛虎口中撬出了利牙,
忍叫长寿的凤凰被活活燃烧。
你行踪过处,令季节非哭即笑,
呵,捷足的时间,你为所欲为吧,
踏遍河山万里,摧残尽百媚千娇。
但,住手! 有一桩罪,罪大不容饶:
你休在我爱人的美额上擅逞刻刀,
你休用古旧的画笔在上面乱抹线条!
你且容他任流光飞逝不改原貌,
但把美的楷模偏留与后人世瞧。
时光的老头呵,任你展淫威、施强暴,
有我诗卷,我爱人便韶华常驻永不凋。

在这首诗中,诗人列举了时间犯下的种种罪行,描绘它在世间肆虐,摧毁一切。诗人呵斥它不要夺走爱人的美貌,轻蔑地称它为“时光的老头”,并宣告爱人将在自己的试卷中青春永驻。同样的思想也出现在其他较早诗人的诗句中。还是以斯宾塞的《爱情小诗》为例,这是第75首:

有一天,我把她的名字写在沙滩,
但海浪来了,把那个名字冲跑;
我用手再一次把它写了一遍,
但潮水来了,把我的辛苦又吞掉。
“自负的人啊,”她说,“你这是徒劳,
妄想使世间凡俗的事物不朽;
我本身就会像这样云散烟销,

我的名字也同样会化为乌有。”

“不,”我说,“让低贱的东西去筹谋
死亡之路,但你将靠美名而永活:
我的诗将使你罕见的美德长留,
并把你光辉的名字写在天国。
死亡可以征服整个世界,
我们的爱将永存,生命永不灭。”

诗人坚信,诗歌会永远记录爱人的美貌与美德,成为他们爱情不朽的见证。同时期诗人迈克尔·德雷顿(Michael Drayton)于1594年出版了十四行诗组《理念的镜子》(Idea's Mirror),其中包含64首十四行诗。在第6首中他也表达了这样的思想,他确信他的爱人能“凌驾于芸芸众生之上,/在不灭的诗句中永生”。

诗人在歌颂美貌或美德时,往往感叹自己语言贫乏,因此呼唤缪斯女神的帮助,这也成为了诗歌的传统。但丁在《神曲》中就曾呼唤:

哦诗神,哦至高的天才,帮助我吧!
哦记忆,你曾记下了我所见到的,
在这里将要显出你的崇尊。

在《十四行诗集》中,莎士比亚也把缪斯女神呼唤,如第100首一开篇诗人就责问“缪斯,你在何方?为什么许久以来/你沉默,竟把你力量的源泉忘怀”。第101首也已呼唤诗神缪斯开头:“啊,诗神,有一种真浸染于美,/你却从不纵情讴歌,这又该当何罪?”诗人规劝缪斯赞美自己的爱人,让他流芳百世,因为诗人的爱和缪斯自身的名声都仰仗于爱人的不朽。因此诗人在结尾时呼唤道“那么诗神,启开歌喉吧,听我的忠言,/让他与百代之后,也照样美善满天飞。”诗人对缪斯的呼唤既是寻求诗神的帮助,让自己写出更好的赞词来让爱人永恒,同时也是以另一种方式强调了爱人的美与真。

2. 创新性

2.1 内容

虽然在《十四行诗集》出版前已陆陆续续有大量十四行诗组出版,而且十四行诗组作为一种文学潮流已呈衰退趋势,但当读者一读到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时就会有耳目一新的感觉。这种新意主要体现在诗歌的内容上。虽然对《十四行诗集》中154首诗歌的排列顺序至今学术界还存在质疑,但可以肯定的是这些诗歌根据不同的主题可以被分为几组:第1到126首是写给一位貌美的年轻贵族的,其中1到17首是劝他早日结婚,把自己的美貌传扬下去,78到86首出现了一位与其竞争的诗人;第127到152首是写给一位黑肤女人的,她水性杨花,既与诗人来往,又勾引了他的好友,诗人对其十分鄙视,却又摆脱不了她的诱惑,因而陷入深深的自责;最后两首与以上题材无关,像是希腊格言诗的译作或仿作。这些内容与传统的彼特拉克式的十四行诗表现诗人对一位美丽高贵的贵族女性炽热的爱,以及得不到爱情的痛苦有很大的不同,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首先,讴歌的对象是一位贵族男性。虽然劝人结婚生子这一主题在文艺复兴时期并不少见,而且认为爱人能在自己的诗歌中永生也是诗歌的传统,但莎士比亚把它们融合在一起,使爱人能在现实的和美学的双重层面上来抵抗时间无情的肆虐,这在当时的十四行诗组中是富有新意的。如第17首,这是最后四行:

你应得的礼赞被看作是诗人的狂想,
或看做一首古曲的虚饰夸张;
但如果那时你有子孙健在,
你就双倍活于他身和我的诗行。

其次,莎士比亚在诗组中引入了一位同是诗人的竞争者。至于这位竞争者是谁,存在着诸多争论,比如有人认为是克里斯托弗·马洛。但跟诗集中其他人物一样,这始终是个谜。在伊丽莎白时代,恩主制是很常见的。诗人把作品献给达官贵人,争取他们的庇护和资助。在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中,诗人与对手的竞争既是争取恩主的垂青,同样也是诗人表达深切渴望得到贵族友人的爱的途径。如第80首:

啊,一面写颂诗,一面满怀凄凉,
因为另一名高手也在把你歌唱。
为了赞美你他不惜搜索枯肠,
要使我箝口结舌、颊笔无光。
……

他日里,假如是他得宠我遭放,
最坏不过此下场:我爱使我亡。

再者,诗人不是简简单单表达对恋人热烈的思慕,以及得不到爱时的痛苦折磨和自怨自艾,而是充分表达了爱情的复杂性,更接近现代人对爱情的感受。热恋时,爱情是万分美好的,恋人是美貌与美德的化身——“因为你全身上下的美丽外表,/不过是我内心的真实写照”(22)，“爱呵,您是我的主,您的德行/早已赢得我臣服于您的衷心”(26),诗人感到无比的幸福——“而我,多幸福,既被人爱又能爱人,/我坚定,别人也休想动摇我一分”。这时,有面对真爱的紧张与木讷——“像一个演戏的新手初次登场,/慌乱里把台词忘个精光”(23),也有见不到爱人时不分昼夜的思念——“瞧吧,我白昼的身子,黑夜的心,/为您,为我,全都无法安宁”。紧接着,更复杂的情感描述随之而来。既有害怕失去恋人的诗篇,如“怕的是那个时候,那时候一旦到来,/你会皱起双眉嫌我是个障碍”(49),也有在真爱面前卑微得丢掉自我的描绘,如“为了你我发誓与自己来一场恶战”(89),还有不得已只好忍痛分手的描述,如“呵,再会吧,你实在是高不可攀/……梦里王位在,醒觉万事空”。既有诗人自我检讨企图原谅,如“一切都过去了,请接收这永恒的爱”(110),又有冰释前嫌互相谅解“你那时的过错而今变成了补偿,/我的抵消你的错误,你的抵消我的罪行”(120)。既有描述分离时节的落寞心情,如“你是这飞逝年华中的快乐与期盼,/一旦离开了

你,日子便宛若冬寒”(97),又有宣扬真爱不渝的豪迈气概,“尽管红颜皓齿难逃过无常的镰刀,/爱却绝不是受时光愚弄的小丑。……假如有人能证明我这话说得得过火,/那就算我从未写诗,世人从未爱过”(116)。

莎士比亚还第一次把三角关系引入十四行诗中。如第42首中:

你占有了她,我并不因此过度伤情,
虽说我对她也还算有一片痴心。
她占有了你,这才让我嚎啕欲绝,
这挚爱的丧失使我几乎痛彻心扉。

……

我且把单相思当苦中乐:你我本同根,
随她如何爱,爱的也只可能是我本人。

这首诗中,诗人及其友人都与一个女人发生了关系,但友人和女人的背叛对诗人的伤害的程度是不一样的。诗人觉得自己与那个女人只是肉体上的关系,所以她的背叛还可以忍受,但友人的背叛给诗人造成了心理上的伤害,让其“嚎啕欲绝”。这也说明诗人更注重精神上的爱。但最后,诗人还是努力安慰自己,认为他与友人的爱使他们成为一体,因此女人无论爱谁都是爱的一个人。这种复杂的三角关系在十四行诗中是从没有过的,它在写给黑肤女人的诗中再次被提及,如第144首中:

我有两个爱人,分管着安慰和绝望,
像两个精灵,轮番诱惑在我的心房,
善的那一个是男人,英俊潇洒,
恶的那一个是女人,黑脸睛黄。

……

她还使我的好精灵化作魔鬼,
用肮脏的肉欲使其纯真沦为荒唐。

这样的三角关系代表了友人精神上的背叛,以及女人肉体上的背叛,对后者诗人予以更加激烈的谴责,认为是女人用肉欲勾引了自己的友人,把天使变成了魔鬼。对于无法摆脱的肉欲,诗人也有大胆的描述,“而那一块肉却急迫地等不及声明,/一听到你的名字便昂首指向你”(151)。诗人把肉欲比作“热病”,形容它“暗若夜晚,黑如阴间”,使他“病入膏肓”(147)。他追求的是真、善、美,因为“美、善、真,概括我全部的诗魂”(105),而肉欲虽有巨大吸引力,但却是短暂不可靠的,如第129首中:适才是甜头,转瞬成苦头。

求欢同枕前,梦破云雨后。

唉,普天下谁不知这般儿歹症候,
却避不的偏往这通阴曹的天堂路上走。

因此,他劝诫爱人远离诱惑,拿理性武装自己,保持自己的美德,“他们让它者动心,自己却磐石般安静,/冷漠不动,令诱惑难以近身。”(94)

2.2 修辞

2.2.1 巧思

“巧思”(conceit)指的是文学作品中的巧喻和奇想,在英美文学中历经了两个阶段的发展:一个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以彼特拉克为代表的抒情诗人所作的详尽、夸张的比喻,意在突出爱人的美丽与高傲,和得不到回应的求爱者的忧郁与绝望;再一个就是十七世纪及以后,以约翰·多恩为代表的玄学派诗人所作的奇喻,他们往往用新奇、出乎意料的意象来构建诗歌、抒情表意。最著名的例子就是多恩在《别离辞:节哀》中把恋人的分离比喻成圆规的两只脚的运动,最终总会相聚到一起。近一些的例子就是二十世纪T.S.艾略特在《J·阿尔弗瑞德·普鲁弗洛克的情歌》中把夜晚比喻成一个被麻醉的病人。在伊丽莎白时代,彼特拉克式的巧思由于被大批十四行诗人模仿而变成了陈词滥调,莎士比亚对此十分反感。虽然由本文前面部分可以看出莎士比亚还不能完全脱离传统的框框,但他的十四行诗在对传统的扬弃上有了很大进步,在气质上渐渐接近于多恩。

莎士比亚在《十四行诗集》第130首中对标准的彼特拉克式比喻进行了戏仿:

我情人的眼睛绝不象太阳,
即便是珊瑚也远比她的朱唇红亮,
雪若算白,她的胸膛便算褐色苍苍,
若美发是金丝,她满头黑丝长。
曾见过似锦玫瑰红白相间,
却见不到她脸上有这样的晕光;
有若干种香味叫人闻之欲醉,
我情人的口里却吐不出这样的芬芳。
我喜欢聆听她的声音,但我明白
悦耳的音乐比她的更甜美铿锵。
我承认我从没有见过仙女的步态,
反正我爱人只能在大地上徜徉。
老天在上,尽管有美女所谓盖世无双,
可我爱人和他们相比,却也旗鼓相当。

把情人的眼睛比作太阳,嘴唇比作珊瑚,脸颊比作玫瑰,头发比作金丝都是当时十四行诗诗人的习惯做法。莎士比亚否定这种缺乏新意没有思想的诗歌,决定以一种不一样的态度来写诗。诗人在第21首诗中呼唤:

啊,让我忠实地爱、忠实地写吧,
请相信我,我的爱虽难与
苍穹金烛台般的星斗争光,
但其美恰如任何母亲的孩子一样。

诗人把自己与诗歌的关系比作母亲与孩子,非常亲切感人。这种力图忠实反映事实的态度让人耳目一新,拉近了与读者的距离。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中充满了巧思。如第44、45首中诗人以水、土、火、风四种元素分别比喻自己的肉体、思想和欲望。肉体太笨重,不如思想般轻盈可以飞跃千山万水去到爱人身旁,只有靠风一般的思想和火一般的

欲望这两个轻盈的使者往来传报爱人的信息。商业的比喻也时常出现,如第6首中把友人结婚生子比作放贷(usury),第126首中把“时间”从“自然”手中夺去友人比作清偿账目(audit)。还有115首中,诗人把自己的爱比作婴儿,说自己不能称爱友人到极点是因为自己的爱还在增长,就像婴儿还要成长。再比如非常有趣的第143首,诗人把黑肤女人离开自己追逐另一个男人比喻为主妇在追一只家禽,而自己像孩子追妈妈般追赶着这个女人。这些巧思变抽象为具体,使情感化身为一个个生动的意象跃然纸上。

2.2.2 对比

对比(antithesis)是一种把对立的词语或者观点放在一定的语言结构中以增加说服力的修辞手法,在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中使用相当广泛和巧妙。以第25首为例:

且让那些鸿运亨通的人们,
夸耀其高位和显赫的虚名,
我虽无缘侧身幸运者之堂,
却意外使深心的追求如愿以偿。
得宠的王臣虽能春风得意于一时,
但如金盏花随日出日落乍开还闭,
一旦龙颜震怒,他们便香消玉殒,
昔日的荣华威风转眼化作烟尘。
含辛茹苦、名播沙场的将士,
千百次征战所向披靡,一朝败绩,
姓名便立刻从功劳簿上消逝,
从前的赫赫战功再无人提起:
而我,多幸福,既被人爱又能爱人,
我坚定,别人也休想动摇我一分。

诗人把自己与鸿运亨通的人对比,同时也把幸运与不幸对比。诗人是不幸的,因为他在仕途上并不得意,可他又是幸运的,因为最心底的愿望如愿以偿;将士王臣是幸运的,因为可以扬名立万,但他们又是不幸的,因为他们的春风得意只是过眼云烟。这种幸与不幸的天平最终向诗人倾斜,应为在最后两句中他感叹自己的幸福,能与自己爱的人相爱,而且这种爱是坚定不移的。不幸中的幸运是这首诗的主要思想,它反映了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一个显著特色——否定中的肯定。以第90首为例说明:

你乐意恨我就恨我吧,立刻开始,
反正世人们现在都想和我为敌,
你可和厄运联手强令我折腰,
别等我倒霉之时再落井下石。
别啊,当我的心已不再悲戚,
不要让旧伤痕再添上忧思,
不要让暴风夜续接黎明的急雨,
注定要来的厄运,何苦要延宕拖迟。
你如果要抛弃我,不要拖到最后,

不要让我忍受春水长流般的轻愁，
要来就一齐来，也好让我一开始
就把厄运最苦的滋味尝个够。
其他各类忧伤尽管也很忧伤，
但和失掉你相比不过小事一桩。

这首诗非常富有新意。第一行原文为祈使句“Then hate me when thou wilt, if ever, now”其语气的直接与迫切与约翰·多恩的《圣十四行诗》中的口吻相似，如“Death, be not proud”。乍一看全诗充满了否定意味的字眼：恨、厄运、倒霉、忧伤等等，而且诗人在呼唤爱人现在就开始恨自己。但最后四句说明了真正原因：把“失去你”和“各类忧伤”作对比，前者是“最苦”的事而后者不过是小事一桩。因此实际上诗人要表达的意思是爱人的抛弃是最让人心痛的事，如果要发生就早一些，这样其他的痛就不是痛了。所以他诗中呼唤最早发生的事实际上是我最不愿看到的事，表面上说让爱人现在就抛弃他，表达的却是永远都不要抛弃他的意思。谈的是恨而表达的是爱，爱的强烈溢于言表。

3. 结束语

莎士比亚作为作家中的作家，其诗歌和戏剧因反映现实的深刻性和语言表达的丰富性而散发着持久的魅力，几百年来这一巨大的宝藏吸引着大批的学者对其进行解读与挖掘。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以其自身的艺术价值和作为了解莎翁的一个途径，在其作品中占有特殊地位。本文仅对十四行诗中体现出的莎士比亚对传统的继承和其自身的天才创作作了简要分析，希望随着研究的深入能有更多的认识。

[参 考 文 献]

[1]李国庆,王行人译. 彼特拉克[M]. 广州: 花城出版

社,2001.

[2]但丁. 朱维基译. 神曲: 地狱篇[M].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

[3]辜正坤译.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M]. 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7.

[4]胡家峦译. 斯宾塞诗选[M]. 桂林: 漓江出版社,1997.

[5]潘丽珍,王论跃,丁步洲译. 蒙田随笔全集[M]. 南京: 译林出版社,1996.

[6]钱鸿嘉译. 但丁抒情诗选[M].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

[7]朱雯,张君川主编. 莎士比亚辞典[Z]. 合肥: 安徽文艺出版社,1992.

[8]Cheney, Patrick. Shakespeare's Poetry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2007.

[9]Ellrodt, Robert. Shakespeare the non-dramatic poet, in Stanley Wells [A]. Shakespeare Studies [C].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2000.

[10]Hecht, Anthony. Introduction. The Sonnets [M]. Ed. G. Blakemore Eva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96.

[11]McCoy, Richard C. Sixteenth-Century Lyric Poetry, in Carl Wooding & James Shapiro [M]. The Columbia History of British Poetry.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2005.

(责任编辑: 胡光波)

Tradition and innovation of shakespeare's sonnets

CHENG Xue-fang

(Xianda College of Economics & Humanities,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Shanghai 200083, China)

Abstract: Since its publication, Shakespeare's Sonnets has long attracted people's attention for its artistic achievement and its function as a channel to know the inner world of the Bard. In order to better understand the sonnets, and to decide to what extent they can be viewed as a mirror of the Bard's inner world, one has to consider the problem of lyrical tradition. The present paper makes a tentative distinction between the traditional and innovative factors buried in Shakespeare's sonnets. It consists of two parts. Part one deals with the traditional factors, including the Platonic conception of love, the use of certain images, and the concern of time. Part two reveals the innovative factors in the content and rhetoric of Sonnets. It is this virtuoso combination of both tradition and innovation that makes Shakespeare's sonnets outstanding in the genre.

Key words: Shakespeare; sonnets; tradition; innovation